**广西新年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业务用消毒布（重）（项目编号：NNZC2020-G1-00003-XNDG（重））**

**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新年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南宁市殡葬服务管理处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对业务用消毒布（重）项目（计划编号：[2020]NCCSH021）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将本次公开招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业务用消毒布（重）

**二、项目编号：**NNZC2020-G1-00003-XNDG（重）

**三、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业务用消毒布采购；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公开招标文件。

**四、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伍拾贰万伍仟元整（¥525000.00）

**五**、**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货物及服务要求，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强制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桂政办发[2015]78号）等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网上下载。根据南财采〔2019〕27号文精神，取消政府采购项目在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上报名环节；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投标人可登陆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www.nnggzy.org.cn），在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或各分支机构的采购公告栏内查找相关项目的采购公告，并点击该公告的附件，即可免费浏览或下载项目的采购文件。](http://www.nnggzy.org.cn），在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或各分支机构的采购公告栏内查找相关项目的采购公告，并点击该公告的附件，即可免费浏览或下载项目的采购文件。)

**八、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须缴纳投标保证金。

**九、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1、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为：2020年6月17日上午9时30分。

2、本项目的投标文件通过邮寄快递的方式送达，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到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江南区白沙大道36-1号浩天花园综合楼二十一层2115号房广西新年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人或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签收邮寄包裹的时间即为投标人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无效，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接收邮寄快递包裹的时间为工作日上午8：30～12：00，下午15：00～17:30，投标人应对自己的投标文件的快递包封和密封性负责，如送达的快递包裹出现破损导致投标文件密封性包封破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一）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到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江南区白沙大道36-1号浩天花园综合楼二十一层2115号房广西新年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投标人应充分预留投标文件邮寄、送达所需要的时间。为确保疫情防控期间邮寄包裹能及时送达，应选择邮寄运送时间有保障的快递公司寄送投标文件。

（三）投标人在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装订、密封好投标文件后，应使用不透明、防水的邮寄袋（或箱）再次包裹已密封好的投标文件，并在邮寄袋（或箱）上粘牢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有效的电子邮箱等内容的纸质表格（表格格式详见附件: 邮件外包粘贴表格（格式）），工作人员将依据此信息将邮寄袋（或箱）提交该项目的开标评标环节。如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的邮寄包裹未按上述要求进行标识，造成无法将投标文件提交至该项目开标评标环节的，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四）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文件的邮寄包裹后，第一时间按照投标人在邮寄包裹上所预留的电子邮箱告知投标文件收件情况，请投标人务必确保所预留的电子邮箱的有效性，并注意查收邮件，如因投标人预留的电子邮箱及联系方式有误导致代理机构无法回执文件签收情况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投标文件邮寄地址和收件人：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江南区白沙大道36-1号浩天花园综合楼二十一层2115号房广西新年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收件人：向阳，联系电话：0771-5784318、19163707482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项目将于2020年6月17日上午9时30分在南宁市良庆区玉洞大道33号南宁市民中心9楼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厅（具体详见9楼电子显示屏场地安排）开标，投标人不参加现场开标活动。

**十一、网上公告：**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www.gxzfcg.gov.cn）、南宁政府采购网（www.purchase.gov.cn）、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nnggzy.net）。

**十二、联系事项：**

1、采购单位：南宁市殡葬服务管理处

联系人：黄威 电话：0771-3335043

联系地址：南宁市兴宁区望州路308号

2、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新年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向阳 联系电话：0771-5784318

联系地址：南宁市江南区白沙大道31-1号浩天花园综合楼二十一层2115室

1.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南宁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电话：0771-2189091

**十三、公告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广西新年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5日